

张中行
散文精选

当代
中国

散文
八大家



季羨林
主编

3

海天出版社

張中



行
桑榆琐话



张中行散文精选



桑榆琐话③

■ 龙协涛 选 编

海天出版社

由太湖石说起

记得在一篇什么文章里看到，北京的名石有三：一是青芝岫，在颐和园乐寿堂前；二是青云片，在中山公园来今雨轩前；三是青莲朵，在北京大学朗润园内。名列榜首的青芝岫，因为得地利，逛过北京的人差不多都见过。这块石以体大胜，横卧在基座之上，象个长圆的丘陵，既不玲珑，又不剔透。从考证学家的角度看，它有个优点，是大名刻在上面，可以使看客放心，保证无误。名列第二的青云片，前些年见过，而且不只一次。高也许逊于苏州留园的瑞云峰，而腰围过之。以佳人为喻，瑞云峰是赵飞燕，青云片是杨贵妃。优点有胜过青芝岫的，是确系太湖石本色，多孔，多凹凸。也是身上有刻名。名居榜末的青莲朵，不在可买票入游的园里，想看看就不那么容易了。——应该说太难。难的情况还有些蹊跷。我住朗润园，至今整整二十年，看到那篇文章之后，注意找过，所得是茫然。朗润园中，太湖石有一些，都没有刻字，由第一、二名有文字标志类推的办法行不通了。其次的办法是询之故老，而老不多，故尤其少，问过几位知天命以上的人，都说不知道。再其次的办法是依情理推测，即大而好、立在显要位置的可能是。于是比较，经过

初赛复赛，只有两块可以参加决赛。一块在园的东北部，现在北招待所的东侧，高约三米，形状不坏，有几株柏树围着。另一块在园的西南部，石桥东的湖北岸，高约五米，体大而剔透。两块角逐，当然是后一块得冠军。青莲朵有大名，也许就是这一块吧？可惜没有文字的佐证。但可以找到个旁证，是周围有四块不高而大的石簇拥着，象是当作莲瓣布置的。治学，我受过乾嘉学派的传染，无征不信，这一次例外，证据不足，却信了。这湖北岸是我散步常走的路，因而与这块石就有了朝夕相见之缘。湖之南还有一个湖，莲花很盛，近几年奉行扩张主义，由窄窄的相通处侵入此湖，于是每到夏日，湖内的莲花就与这石莲花高低大小辉映。可惜今世已经没有周濂溪，我注意，不常有的过路人，老女士，老的买菜，少的接送孩子，几乎都是直视而过，连头也不扭。湖内莲花，我不想管；这石莲花是我推定的，北京三名石之一，竟至如下台之“故李将军”，无人理睬，世态炎凉，未免可叹。

太湖石，装点园林，装点庭院，甚至只装点寒士的两三间小平房，都好，或很必要，是我的老友微翁的理论兼理想。可惜天不假之以寿，去年初秋作古，所居平房的窗前终于还是没有太湖石。又可惜我没有问过他有关太湖石的理论的根据，现在想评价，就只能凭自己推想了。推绎好之理，由巨而细。其一是可以表示主人身在朝市而有潘岳的江湖山泽之思，正如爱竹之何可一日无此君，得之便雅。这是道家思想，奇怪的是，炎黄子孙，连宋徽宗、贾似道之流也有不少。但事实是舍不得朝市，或入不了山，怎么办？只好让山林来就我，其家大业大者是运大量石块，堆成假山；小者

无此大力，那就找一块太湖石，或大或小，立在庭中，茶余饭后，夕阳影下，面对凝思，作白日梦，觉得真就入山了。自山林而下，其二是米颠一流，确是能于石的奇形怪状中看出美，于是而爱，甚至拜。其三是如现在之着高档时装，吸高级烟，喝高级酒，为的显示自己有钱的身分，即阔绰，因为太湖石不象柴米油盐那样触目皆是，价钱是颇为可观的。

何以价昂？据说北京的太湖石，查历史，都来自宋徽宗时期，朱勔到江南采的花石纲。石运到汴京，在城东北隅堆成山，名艮岳。这位能书善画兼嫖娼的皇帝，也未能打破腐必亡的历史规律，连带儿子钦宗，成为金兵的俘虏，辗转到东北五国城，冰天雪地中苟延生命去了。金人，也依照历史规律，打胜了，喜欢什么抢什么。看见太湖石，觉得也好玩，于是就运到现在的北京，多数皇家要，少数王公要，石比人寿命长，所以直到现在，我们在北海等地还能见到。这样说，查清历史之后的太湖石，由拥有者看是豪华风雅的延续；由小民看就不完全如此，还杂有上的压榨和下的血泪。

这压榨、血泪的想法会引来有关看古物或玩古董的一些疑虑。古物都有历史价值或文化价值。这价值的意义还可浅可深。浅是看看老家底，明白我们所自来。深是鉴往知来，即日光之下并无新事，可怕；或更进一步，取长舍短，即尽人力，求苟日新，日日新。赏玩就不这样单纯，因为要适应自己的感情，主观成分多了，躲不开爱憎甚至悲喜。举个最极端的例，奁具和刑具，古物中都有，前者的菱花镜，可以登大雅之案，人人，尤其男士，看见，想象其中的倩影，心爱；刑具的桎梏就不成，大概酷吏传中的人物也不会把它请入书斋和客厅吧？物有所用，就会唤起用以及用之人等等的

联想。再举个诛男书呆子之心的例，他们都爱砚，尤其古砚，假设有二古砚，年代皆明末，一是史可法的，一是叶小鸾的，言明可任取其一，也许十之九取叶小鸾而舍史可法吧？本之此理，或本之此事实，古物，从赏玩的角度看，要排队，分为上上至下下九等。显然，物太多，遍举，我无此能力，读者也不会有此耐心。可以举一点点例，以一段显示全豹。一组，如乾隆皇帝与其十一子成亲王永理的字，我们取后者，因为造诣较高。另一组，如杨继盛遗物与严嵩遗物，我们取前者而舍后者，因为前者为正人所有，后者为坏蛋所有。另一组，同是磨人之墨，一出于李廷珪，一出于方于鲁，我们也是取前而舍后，因为物以稀为贵。再一组，问题就复杂了，如玩物与实用物之间，宫廷物与民间物之间，取舍，有时就会左右为难，因为“钱”的价值与“德”的价值经常会分道扬镳。

这左右为难又使我们想到太湖石。它既是玩物又是宫廷物，其挖取、运输、布置，都是小民为统治者服务，其上有小民的汗水甚至血泪。我们赏玩这类古物，守近年必须清查历史的新法，似乎就不能不透过形体的可爱，也看到小民的汗水和血泪。但这样一来，顺势类推，事情就麻烦了，由商周的青铜器起，到现在大家争着看的故宫、颐和园等等止，哪一种上面没有小民的汗水和血泪？但由怨而怒，由怒而毁的办法也不可行；又语云，要历史唯物主义，统治者既然一贯高高在上，那就只好听之任之，或行圣人之道，忠恕而已矣。但恕也应该有个分寸，所以还要分门别类。为省事，不得不由原则方面下手。原则可以有二个；一是害民不甚者，谅解，反之不谅解；二是也于民有利者，谅解，反之不谅

解。举例说其一，如宫苑中立个承露盘，花钱不很多，装作没有那么回事也无妨。说其二，修长城，开运河，人民也可能分得一些安全、运输之利，虽然也费了汗水和血泪，可以怨而不怒，哀而不伤。

不过无论如何，怨和哀是不会泯灭的，因为事实俱在。时间不能倒流，已然的不能变为未然，这是一面。还有另一面，是记得的也难于霎时变为忘却。于是，赏玩古物，对于统治者独占的那些，幸或不幸存于今的，求得单纯的叹观止就不那么容易了，因为，如果不忘历史，就不能不想到小民的汗水和血泪。这想到，幸而经常是力量有限，可以不在话下。极少数时候就未必然，如有那么一次，一位有所得就愿意与朋友共的某君，看了秦始皇墓的兵马俑，认为稀有，想到我，就约我去看，我谢绝了。他追问谢绝的理由，我守佛门不妄语之戒，告诉他：对于这位以李斯、赵高为左右手，焚书坑儒，想万世拥有统治权的专制暴君，我一向没有好感；此感延伸，及于兵马俑，我看见会想到，已经成为死尸的在上者仍在横行霸道，小民则在下，俯首听命，忍，忍。这景象还会使我想得更多，如人性，历史，今及其后，俟河之清，等等，因而就难免要痛心。炎汉高帝的吕后有高见，是人生短促，不宜自苦，明知会痛心，躲开也罢。这位朋友通情达理，约请撤回，还担心我这方面想得太多，会挫伤惯有的思古之幽情。我想想也是，那就奉劝自己，此后为了养生，还是随缘看看太湖石，少想秦始皇吧。

真龙假龙

明眼的读者看到这个题目，立刻会想到，这是想说叶公好龙的故事。说不是，怕有违读者的明眼；不如顺水推舟，就先抄这个故事：

汉刘向《新序·杂事》：叶公子高好龙，钩（曲形金属用具）以写（刻画）龙，凿以写龙，屋室雕文（刻画图形为装饰）以写龙。于是天龙（天上之龙）闻而下之，窥头于牖（头由窗入），施尾于堂（下身进了屋）。叶公见之，弃（不敢看）而还走，失其魂魄，五色无主（颜色全变）。是叶公非好龙也，好夫似龙而非龙者也。

故事抄完，要跟着解释一下，我由叶公那里借题，本意不是嘲讽有些人眼不明，吃假药，喝假酒，以至骑着假凤凰车去逛假大观园，而是有那么一天，发思古之幽情，想看什么不见了，因而有些感慨，语云，言者无罪，所以想说几句。

就由有那么一天说起。是不久以前，初冬的一个傍晚，我一反常规，不出城而入城。取路西直门外，步行，慢，就

不免闲情难忍，想背一两首诗词消磨时光。大概是受了入城的勾引吧，首先溜到嘴边的是秦少游的《满庭芳》词。开头还熟，是“山抹微云，天连衰草，画角声断谯门”。中间记不清了，只好跳过去，背结尾，是“伤情处，高城望断，灯火已黄昏”。这就使我想到城，想到谯门，想到当年，秋末，与两三个友人，骑车游玉泉山，喝完海淀仁和号莲花白酒之后，卧在山后草丛中听蝈蝈叫，太阳偏西才上回程的路，紧走，过高梁桥不远，转向东，立即望见西直门城楼的心情。现在是城，城楼，都没有了，“画角声断谯门”的诗意，也就皮之不存，毛将焉附了。

这使我不能不想到旧物的存废问题。存废，问题不见得太大，因为旧物，有或没有，都不会影响工农业的发展，交谊舞的流行。但那会引来不同的意见。意见有斩钉截铁的，是除四旧派，可烧的烧，点不着的砸，一扫光则天下太平，万世不修。遗憾的是，烧还没有烧光，砸还没有砸完，有不少人又给四旧，或四旧中的大部分，改了名称，曰文物，于是而小之则搜购，收藏，大之则立法，宣布应重点保护。收藏，保护，为什么？理由显然不象棉花和面粉那样容易说，因为百分之九十九是寒不能衣，饥不能食。而还要收藏，保护，找理由，大概就不能不寄希望于发思古之幽情派。其次，还可以请发展旅游派发发言，是其中一部分，如长城和故宫，冠冕的一面，可以显耀祖国的文明，不怎么冠冕的一面，可以换外汇。此外是不是还有其他价值？道理，尤其微妙的道理，难讲；那就不如卑之无甚高论，只乞援于常识。且不管治国平天下，只谈齐家的家，“家有弊帚，享之千金”，是强迫汉献帝让位的那位皇帝说的，也是这样不豁达，

况其下的小民，幸而还及见祖先的手泽，怎么能够断然烧之砸之呢？

其实，现在的小民以上，也常常是这样处理。大概是十几年前，我路过北京的所谓土城，即元大都健德门的遗址，看见路东侧立一块石碑，上面写这是元朝的什么什么，有什么价值，应严加保护，否则将如何如何云云。对于这样的严。我没有意见。只是连类而及，不免想到一些问题，或说疑问。

先说其一。元大都城，至少就遗迹看，只是个不很高的断烂的长满野草的土冈，比明朝的高大整齐的，内外相加六十八里的砖城，还要外加内九外七的城门和城楼（有的还有瓮城箭楼），究竟价值会高出多少？价值的事难说，人各有见，只好不说。事实是，一时觉得无用、碍事，灵机一动，除了一城楼三箭楼之外，一扫而光了。这样区别对待，为什么？一种可能的解释是，砖城是明朝的，土城是元朝的，早百八十年，存古，以年代远为贵，所以宁保护土而不保护砖。是这样吗？似乎又不尽然。有不只一件事可证。

请看其二。是1969年吧，拆西直门瓮城，先剥高厚的砖墙的皮，到西面，竟象神奇故事的鱼吞巨舟一样，发现里面还有一个门，整体的砖建筑，一考，正是元朝的和义门。因为外面有包装，整齐完好，上面还有记修建的石碑。不记得谁告诉我这件事，又因为患重病的老友李君住在其南不远，我往干校之前要去辞行，就挤时间去一趟。先看李君，心里不好过，因为当时想，他的病没有好转的希望，我的思想改造没有结业的希望，这必是永别了。后看和义门，周围转一转，想到赵孟頫，关汉卿，珠帘秀，等等，以及远客马

哥波罗，大概都不只一次从这个门洞穿过，我呢，就要远去了，心里也是不好过。万没想到，这样天外飞来的稀有的宝贝，确凿是元朝的，不久也一扫而光了。

还有其三，是与《红楼梦》荣宁二府拉上关系的恭王府，据说不只保护，而且要开辟为什么点，赚外国人钱了。稍有历史常识的人都知道，曹家的官并不高，在北京是没有资格住这样的府的。非曹门所住，今天买票进去，发思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之幽情，与叶公之满墙刻画假龙何异？

还有更荒唐的其四，是西郊的所谓曹雪芹故居。其他大小破绽且不说，请问，乾隆初年的农村民居，到现在还能找到几间？轻信这个的人，大概连沧海桑田的成语也忘了。忘而信，或不忘而信，这也是典型的叶公，见假龙而爱不忍释。

近于发牢骚了，应该就此打住。但关于旧物的存废，还要说几句正面的意思。其一，是除四旧壮举的可一而不可再。一些好心人会说，形势可证，一过去了，不可能有再。我是怀疑主义派，因而有时就不免于放心不下。除，有心理根源，是过斩伐的瘾。这瘾还有根源，是唯我独好。人总是人，如果根源尚在，加上力无限的时会，一扫光的危险还是会有。所以这里再说一次，希望大家切记。其二，宜存宜废还拿不准的时候，最好是用一动不如一静的原则来处理，因为存之后还可以废，废之后就不能存，一失足成千古恨，后悔就来不及了。这一动不如一静的说法，推想有的人，万一看到，又会皱眉。时无今古，人人有皱眉的自由，那就再皱一次吧。其三，本诸作文之道，还要照应题目，说说真龙假龙。周叔迦先生往矣，如果他还健在，会斥责我孺子真不

可教，因为忘了境由心造。在这方面，我有苦衷，是欲造而心境不允许，举例说，如果万一乘阮籍之车，走到“所谓”曹雪芹故居的门口，进去看看，设想这位玉兄晚年，曾与新妇寡居表妹，在这里煮小米粥吃，于是而产生伏白首双星等等遐想，总是有点滑稽。由此推论，我们总当少大胆假设，多小心求证，以期所存，所好，是真龙而不是假龙。

梦的杂想

我老伴老了，说话更惯于重复，其中在我耳边响得最勤的是：又梦见什么人在什么地方，清清楚楚，真怕醒。对于我老伴的所说，正如她所抱怨，我完全接受的不多，可是关于梦却例外，不只完全接受，而且继以赞叹，因为我也是怕梦断派，同病就不能不相怜。严冬无事，篱下太冷，只好在屋里写，——不是写梦，是写关于梦的胡思乱想。

古人人心古，相信梦与现实有密切关系。如孔子所说，“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”，那就不只有密切关系，而且有治国平天下的重大密切关系。因为相信有关系，所以有占梦之举，并进而有占梦的行业，以及专家。不过文献所记，梦，占，而真就应验的，大都出于梦与现实密切相关的信徒之手，如果以此为依据，以要求自己之梦，比如夜梦下水或缘木而得鱼，就以为白天会中奖，是百分之百要失望的。

也许就因为真应验的太少或没有，人不能不务实，把梦看作空无的渐渐占了上风。苏东坡的慨叹可为代表，是：“人间如梦，一尊还酹江月。”如梦，意思是终归是一场空。不知由谁发明，一场空还有教育意义，于是唐人就以梦的故事表人生哲学，写《枕中记》之不足，还继以《南柯太守

传》，反复说明，荣华富贵是梦，到头来不过一场空而已。显然，这是酸葡萄心理的产物，就是说，是渴望荣华富贵而终于不能得的人写的，如果能得、已得，那就要白天忙于鸣锣开道，夜里安享红袖添香，连写的事也想不到了。蒲公留仙可以出来为这种看法作证，他如果有幸，棘闱连捷，金榜题名，进而连升三级，出入于左右掖门，那就即使还有写《续黄梁》之暇，也没有之心了。所以穷也不是毫无好处，如他，写了《续黄梁》，纵使不能有经济效益（因为其时还没有稿酬制度），总可以有，而且是大的社会效益。再说这位蒲公，坐在聊斋，写《志异》，得梦的助益不少，《凤阳士人》的梦以奇胜，《王桂庵》的梦以巧胜，《画壁》的梦级别更高，同于《牡丹亭》，是既迷离又实在，能使读者慨叹之余还会生或多或少的羡慕之心。

人生如梦派有大影响。专说梦之内，是一般人，即使照样背诵“久矣吾不复梦见周公”，相信梦见就可以恢复文、武之治的，几乎没有了。但梦之为梦，终归是事实，怎么回事？常人的对付办法是习以为常，不管它。自然，管，问来由，答，使人人满意，很不容易。还是洋鬼子多事，据我所知，弗洛伊德学派就在这方面费了很多力量，写了不少这方面的文章。以我的孤陋寡闻，也买到过一本书，名《论梦》（On Dream）。书的大意是，人有欲求，白日不能满足，憋着不好受，不得已，开辟这样一个退一步的路，在脑子里如此这般动一番，象是满足了，以求放出去。这种看法也许不免片面，因为梦中所遇，也间或有不适意的，且不管它；如果可以成一家之言，那就不能不引出这样一个结论：梦不只是空，而且是苦，因为起因是求之不得。

这也许竟是事实。但察见渊鱼者不祥，为实利，我以为，还是换上另一种眼镜看的好。这另一种眼镜，就是我老伴经常戴的，姑且信（适意的）以为真，或不管真假，且吟味一番。她经历简单，所谓适意的，不过是与已故的姑姨姐妹等相聚，谈当年的家常。这也好，因为也是有所愿，白日不得，梦中得了，结果当然是一厢欢喜。我不懂以生理为基础的心理，譬如梦中见姑姨姐妹的欣喜，神经系统自然也会有所动，与白日欣喜的有所动，质和量，究竟有什么不同？如果竟有一些甚至不很少的相似，那我老伴就胜利了，因为她确是有所得。我在这方面也有所得，甚至比她更多，因为我还有个区别对待的理论，是适意的梦，保留享用，不适意的，判定其为空无，可以不怕。

但是可惜，能使自己有所得的梦，我们只能等，不能求。比如渴望见面的是某一位朱颜的，迷离恍惚，却来了某一位白发的，或竟至无梦。补救之道，或敝帚化为千金之道，是移梦之理于白日，即视“某种”适意的现实，尤其想望，为梦，享受其迷离恍惚。这奥秘也是古人早已发现。先说已然的“现实”。青春浪漫，白首无成，回首当年，不能不有幻灭之感，于是就想到“过去”的适意的某一种现实如梦。如杜牧的“十年一觉扬州梦”，周邦彦的“沉思前事，似梦里，泪暗滴”，就是这样。其后如张宗子，是明朝遗民，有商女不知之恨，这样的感慨更多，以至集成书，名《陶庵梦忆》和《西湖梦寻》。再说“想望”。这虽然一般不称为梦，却更多。为了避免破坏梦的诗情画意，柴米油盐以至升官发财等与“利”直接相关的都赶出去。剩下的是什么呢？想借用彭泽令陶公的命名，是有之大好、没有也能活下去的

“闲情”。且说这位陶公渊明，归去来兮之后，喝酒不少，躬耕，有时还到东篱下看看南山，也相当忙，可是还有闲情，写《闲情赋》，说“愿在衣而为领，承华首之余芳”，等等，这就是在作想望的白日梦。

某些已然的适意的现实，往者已矣，不如多说说想望的白日梦。这最有群众基础，几乎是人人有，时时有，分别只在于量有多少，清晰的程度有深浅。想望，不能不与“实现”拉上关系，为了“必也正名”，我们称所想为“梦思”，所得为“梦境”。这两者的关系相当奇特，简而明地说，是前者总是非常多而后者总是非常少。原因，省事的说法是，此梦之所以为梦。也可以费点事说明。其一，白日梦可以很小，很渺茫，而且突如其来，如忽而念及“雨打梨花深闭门”，禁不住眼泪汪汪，就是这样。但就是眼泪汪汪，一会儿听到钟声还是要去上班或上工，因为吃饭问题究竟比不知在哪里的深闭门，既质实又迫切。这就表示，白日梦虽然多，常常是乍生乍灭，还没接近实现就一笔勾销了。其二，还有更重要的原因，是实现了，如有那么一天或一时，现实之境确是使人心醉，简直可以说是梦境，不幸现实有独揽性，它霸占了经历者的身和心，使他想不到此时的自己已经入梦，于是这宝贵的梦境就虽有如无了。在这种地方，杜老究竟不愧为诗圣，他能够不错过机会，及时抓住这样的梦境，如“夜阑更秉烛，相对如梦寐”所写，所得真是太多了。

在现实中抓住梦境，很难。还有补救之道，是古人早已发明、近时始明其理的《苦闷的象征》法，即用笔写想望的梦思兼实现的梦境。文学作品，散文，诗，尤其小说、戏

剧，常常在耍这样的把戏，希望弄假成真，以期作者和读者都能过入梦之瘾。这是妄想吗？也不然，即如到现代化的今日，不是还不难找到陪着林黛玉落泪的人吗？依影子内阁命名之例，我们可以称这样的梦为“影子梦”。

歌颂的话说得太多了，应该转转身，看看有没有反对派。古今都有。古可以举庄子，他说“至人无梦”。由此推论，有梦就是修养不够。但这说法，恐怕弗罗伊德学派不同意，因为那等于说，世上还有无欲或有而皆得满足因而就不再有求的人。少梦是可能的，如比我年长很多、今已作古的倪表兄，只是关于睡就有两事高不可及，一是能够头向枕而尚未触及的一瞬间入睡，二是常常终夜无梦。可是也没有高到永远无梦。就是庄子也没有高到这程度，因为他曾梦为胡蝶。但他究竟是哲人，没有因梦而想到诗意的飘飘然，却想到：“不知周之梦为胡蝶与？胡蝶之梦为周”跑到形而上，去追问实虚了。道不同不相为谋，我们只好不说这些。

今的反对派务实，说“梦境”常常靠不住，因而也就最好不梦思”。靠不住包括两种情况：一是“当下”，实质未必如想象的那么好；二是“过后”，诗情画意可能不久就烟消云散。这大概是对的，我自己也不乏这样的经验。不过话又说回来，水至清则无鱼。至清也是一种梦。人生，大道多歧，如绿窗灯影，小院疏径。是“梦”的歧路，人去楼空，葬花焚稿，是“梦断”的歧路，如还容许选择，就我们常人说，有几个人会甘心走梦断的歧路呢？